

2024 年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本
级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文化、旅游、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方面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起草县级权限内的有关规范性文件，起草全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落实全县文化、旅游、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政策措施。

（二）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文物保护事业，新闻出版事业、新闻出版产业、广播电视领域产业、电影事业、电影产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产业、旅游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广播电影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三）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重点文化设施建设，指导、推进全县旅游。

（四）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全县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六）指导、推进全县文化、旅游、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科技创新发展，推进相关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承担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相关工作，牵头拟订全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规划。负责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和优秀民族民间文化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

游产业发展。负责新旧动能转换文化创意产业和精品旅游产业统筹组织工作。

（九）制定全县旅游市场推广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

（十）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出版物、广播影视等市场发展，对相关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

（十一）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县文物工作，审核、申报、管理县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指导县内世界人文遗产、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风景名胜区、宗教设施的文物保护工作。

（十二）研究处理文物保护重大问题，对查处盗窃、破坏、走私文物的案件提出文物方面的专业性意见，指导全县文物安全管理工作。

（十三）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社会流散文物、文物市场。

（十四）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县考古工作，管理文物保护和相关项目建设经费，指导协调全县文物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利用、宣传等工作。

（十五）指导、管理全县文化和旅游对外以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以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加强全县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的市场推广，推动茌平文化走出去。

（十六）管理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组织协调有关行政审批工作，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质量和发行，监督管理印刷业，管理著作权等。负责县内报刊出版单位和记者站监管工作。

（十七）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指导、监督全县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全县广播影视

统计工作。

(十八)负责对全县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县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组织协调有关行政审批工作。

(十九)指导全县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全县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全县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二十)指导、协调全县广播电视重大宣传活动，指导实施全县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二十一)负责推进全县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播电视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二十二)负责对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国家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全县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二十三)对境外广播电视节目和中外广播电视合作节目的播出进行监管，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走出去”工作，负责全县广播电视领域对外以及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二十四)负责指导、协调和管理对县级广播电视机构的宣传、发展、传输覆盖等重大事项。

(二十五)负责管理全县电影行政事务，指导监管电影制片、发行、放映工作。指导协调全县重大电影活动。

(二十六)指导全县文化、旅游、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网络视听、影视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二十七)对本系统文艺演出单位、博物馆、图书馆、文物保护单位、影剧院、文化馆等公共文化娱乐场所进行安全生

产监督管理；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其他公共文化娱乐场所进行安全监督；协助有关部门对文化娱乐等公众聚集场所的消防安全进行监督管理；对出版机构、播出机构、传输机构、电影制片发行放映单位及印刷发行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监督；负责主办、承办的各类图书展销会、订货会，交易会、书市等活动的安全生产管理；对广播影视重大工程和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进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组织、指导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机构及新闻媒体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对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行为进行舆论监督。负责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指导旅游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对旅行社安全生产进行监督管理；指导旅游安全培训工作。

（二十八）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九）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文化和旅游行业监管方式，优化政务服务工作。加强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茌平县文化交流与传播，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加强政策引导和规划，整合各类文化和旅游资源，健全现代文化和旅游产业体系，激发全社会文化创新活力。加强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加强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监管。加强对网络视听节目内容和质量的监管、审查。

（三十）有关职责分工

与县行政审批局的职责分工。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县行政审批局主要负责集中审批，对划入的审批事项的审批行为及结果承担审批责任；各行业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事中事后监管，对监管行为承担监管责任。加强行政审批与监管部门批管工作的衔接，实现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县行政审批局在审批业务办结后，将审批事项业务办理信息传送至各行业监管部门，各行业监管部门要及时查看接收审批业务信息，依法对审批事项进行监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 (一) 办公室
- (二) 文化艺术股
- (三) 新闻出版广电管理股
- (四) 产业发展和市场推广股
- (五)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馆
- (六) 聊城市茌平区图书馆
- (七) 聊城市茌平区文物保护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427.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27.25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40.53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48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31.1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1.2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27.25	本年支出合计	1,435.41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8.16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435.41	支出总计	1,435.41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合 计	1,435.41	1,427.25	1,427.25									8.1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40.53	1,232.37	1,232.37									8.16	
	01		文化和旅游	971.36	963.20	963.20									8.16	
		01	行政运行	662.53	654.37	654.37									8.1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83	83.83	83.83										
		07	艺术表演团体	225.00	225.00	225.00										
	02		文物	5.00	5.00	5.00										
		04	文物保护	5.00	5.00	5.00										
	06		新闻出版电影	234.64	234.64	234.64										
		07	电影	234.64	234.64	234.64										
	08		广播电视	29.53	29.53	29.53										
		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29.53	29.53	29.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48	102.48	102.4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48	102.48	102.48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2	68.32	68.3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16	34.16	34.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17	31.17	31.1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7	31.17	31.17										
		01	行政单位医疗	31.17	31.17	31.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23	61.23	61.23										
	02		住房改革支出	61.23	61.23	61.23										
		01	住房公积金	61.23	61.23	61.23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435.41	849.25	586.1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40.53	654.37	586.16	
	01		文化和旅游	971.36	654.37	316.99	
		01	行政运行	662.53	654.37	8.1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83		83.83	
		07	艺术表演团体	225.00		225.00	
	02		文物	5.00		5.00	
		04	文物保护	5.00		5.00	
	06		新闻出版电影	234.64		234.64	
		07	电影	234.64		234.64	
	08		广播电视	29.53		29.53	
		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29.53		29.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48	102.4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48	102.48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2	68.3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16	34.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17	31.1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7	31.17		
		01	行政单位医疗	31.17	31.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23	61.23		
	02		住房改革支出	61.23	61.23		
		01	住房公积金	61.23	61.23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27.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32.37	1,232.3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48	102.48		
		八、卫生健康支出	31.17	31.1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1.23	61.23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427.2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427.25	1,427.25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427.25	支 出 总 计	1,427.25	1,427.2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427.25	849.25	811.96	37.29	578.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32.37	654.37	617.08	37.29	578.00
	01		文化和旅游	963.20	654.37	617.08	37.29	308.83
		01	行政运行	654.37	654.37	617.08	37.29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83				83.83
		07	艺术表演团体	225.00				225.00
	02		文物	5.00				5.00
		04	文物保护	5.00				5.00
	06		新闻出版电影	234.64				234.64
		07	电影	234.64				234.64
	08		广播电视	29.53				29.53
		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29.53				29.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48	102.48	102.4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48	102.48	102.48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2	68.32	68.3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16	34.16	34.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17	31.17	31.1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7	31.17	31.17		
		01	行政单位医疗	31.17	31.17	31.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23	61.23	61.23		
	02		住房改革支出	61.23	61.23	61.23		
		01	住房公积金	61.23	61.23	61.2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849.25	811.96	37.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32.80	732.8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32.31	232.31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1.04	131.04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6.23	56.23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4.93	114.9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8.32	68.3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4.16	34.1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1.17	31.1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41	3.4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61.23	61.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9		37.29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00		12.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0.60		0.6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21		6.21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42		0.42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7.44		7.4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2		7.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16	79.16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69.83	69.83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22	7.22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11	2.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 万元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20	0.00	0.60	0.00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6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849.25	849.25	849.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32.80	732.80	732.8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32.31	232.31	232.31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1.04	131.04	131.04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6.23	56.23	56.23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4.93	114.93	114.9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8.32	68.32	68.3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4.16	34.16	34.1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1.17	31.17	31.1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41	3.41	3.4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61.23	61.23	61.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9	37.29	37.29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00	12.00	12.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0.60	0.60	0.6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21	6.21	6.21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42	0.42	0.42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7.44	7.44	7.4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2	7.62	7.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16	79.16	79.16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69.83	69.83	69.83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22	7.22	7.22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11	2.11	2.11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合 计		586.16	578.00	578.00				8.16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项目资金	特定目标类	175.68	175.68	175.68					
贫困户电视收视费	特定目标类	29.53	29.53	29.53					
茌平区乡镇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特定目标类	18.96	18.96	18.96					
影剧院拆迁补贴资金	特定目标类	40.00	40.00	40.00					
数字文化产品、广播影视作品、公益性广告的创作宣传购买服务	特定目标类	41.83	41.83	41.83					
非财政拨款收入项目	特定目标类	8.16						8.16	
剧团送戏下乡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225.00	225.00	225.00					
文物保护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5.00	5.00	5.00					
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经费	特定目标类	42.00	42.00	42.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175.68	175.68	175.6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5.68	175.68	175.68					
	06		新闻出版电影	175.68	175.68	175.68					
		07	电影	175.68	175.68	175.68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4 年收入预算 1,435.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27.25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8.16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 年支出预算 1,435.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9.25 万元，项目支出 586.16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 年收支预算 1,435.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4.34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 4.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12.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增加 8.16 万元，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减少 4.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18.06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3.72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二是本年度新进人员工资低于 2023 年度办理退休的人员工资。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0.6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60 万元，下降 50.00%，主

要原因是单位公务用车 2023 年度已处置，本年度未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科目。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6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处置单位公务用车，我单位公务用车存量为零。

3. 公务接待费 0.6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7.29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2.67 万元，增长 7.71%。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175.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75.68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件、套）。

2024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9 个，预算资金 586.1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78.00 万元。拟对剧团送戏下乡补助经费、贫困户电视收视费等 2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54.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54.53 万元。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剧团送戏下乡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京剧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25
		其中:财政拨款		22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继续实施好“一村一年一场戏”等重点文化惠民工程,保证剧团长期发展,服务农民,服务基层文化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每场演出平均费用	≤1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225场
			演出覆盖的乡镇(街道)数量	14个
			观看演出群众人次	≥15万人次
		质量指标	演出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演出日期	2024年1月-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区文化影响力,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大大提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戏曲繁荣发展,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非财政拨款收入项目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16
		其中: 财政拨款		8.1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开展文化演出, 做好省考古院茌平站点文物协助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预算投入	≤8.1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化活动次数	≥2 次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4 年年底之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的文化幸福感和获得感	大大提高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文化事业的繁荣发展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数字文化产品、广播影视作品、公益性广告的创作宣传购买服务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1.83
		其中: 财政拨款		41.8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深入挖掘茌平文化、展现在平风貌、弘扬茌平精神, 将茌平的风土人情、历史变革、发展成就、人文情怀, 有效的传播给广大群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所有开支总预算	≤41.8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员人数	=7 人
			完成宣传作品件数	≥1400 件
		质量指标	宣传作品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4 年年底之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茌平、提高茌平影响力	大大提高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全区精神文明建设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茌平区乡镇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电影发行放映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8.96	
		其中: 财政拨款		18.9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积极落实上级文件精神, 按时发放老电影放映员生活补助, 解决其保障和生活困难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补助金额	≤18.9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发放人数		≥57 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老放映员补贴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日期		每月月末之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电影事业的长久发展		大力保障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
		其中: 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明确保护标识, 加大文物保护工作力度, 提高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预算投入	≤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公布文物点安装不锈钢材质标识牌数量	=20 块
			进行修缮补助的建筑类文物数量	=2 处
			重新树立并拓印存档的歪倒碑刻数量	=20 块
			文物保护宣传活动	=5 次
			配备安装消防器材的建筑类文物数量	=20 处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4 年年底之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的文物保护意识	大力加强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文物事业的长久发展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75.68
		其中: 财政拨款		175.6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 2024 年公益性电影放映任务, 满足基层群众观看电影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平均每场放映费用	≤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总放映场次	≥8784 场
			覆盖行政村数量	=732 个
			观看公益电影放映人次	≥61 万人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监管平台认定有效率	≥90%
		时效指标	电影放映期间	2024 年 4 月-12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电影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率的提高	显著提高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升宣传推广机制, 促进社会和谐进步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贫困户电视收视费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山东广电网络有限公司茌平分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9.53
		其中:财政拨款		29.5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落实上级文件精神, 延续广播电视行业扶贫政策, 增强城乡居民文化生活水平,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提高群众文化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补助金额	≤29.53万元
		数量指标	符合政策的贫困户数	≥3281户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4年年底之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大力提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全区精神文明建设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经费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2
		其中: 财政拨款		4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保障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运行, 开展全民阅读、举办线上线下阅读活动及展览、书法、剪纸、声乐、非遗公益性展览活动、群众文化活动及演出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预算投入	≤42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的公共文化场馆数量	=2 个
			平均每周免费开放时间	≥42 小时
			每年免费开放天数	≥300 天
		质量指标	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利用率	≥9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每年接待读者和群众人次	≥10 万人次
			项目完成时限	2024 年年底之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图书馆文化馆的社会知名度	大大提高
			全区文化事业发展和精神文明建设	有效促进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影剧院拆迁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电影发行放映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0
		其中: 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保护电影公司职工利益不受损失, 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预算金额	≤40 万元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10 人
		质量指标	应享受人员补贴发放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日期	每月月末之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公益电影事业的宣传推广	大大增强
		可持续发展 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